

「113 年南投縣南投市轉運站」用地取得

第二場公聽會議紀錄

一、開會事由：為辦理「113 年南投縣南投市轉運站」用地取得興辦事業計畫第二場公聽會，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

二、開會日期：113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0 分

三、開會地點：南投縣政府 B 棟二樓會議室

四、主持人：左縉鞍 課長

記錄：金浩然

五、出席單位及人員：

立法委員：

南投縣議會：

南投縣南投市民代表會：

南投縣南投市公所：

南投縣南投市三和里辦公處：

威信聯合地政士事務所：涂志忠

本府：

地政處：顧明河

工務處：

交通管理所：陳以理、徐祥蓉 計畫處：林奕廷

六、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

（一）土地所有權人：三鑒建設有限公司(黃采葳 代)

（二）利害關係人：

七、 本府說明事項:

- (一) 說明興辦事業概況：詳第二場公聽會說明資料。
- (二) 說明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與合理性及合法性：詳第二場公聽會說明資料。
- (三) 第一場公聽會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及對其意見之回應與處理情形：詳第二場公聽會說明資料。

八、 第二場公聽會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及對其意見之回應與處理情形：

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	回應與處理情形:
一、 三鑒建設有限公司(黃采葳 代): 土地所有權人是否可以請估價師估價；若價格太低，土地所有權人不同意出售。	一、 本案委請不動產估價師辦理協議價購地價查估作業，本府近年來辦理計畫工程用地取得作業並無土地所有權人自行請估價機構評估調查，歎難依台端所請辦理，懇請見諒。 本府將委請辦理協議價購地價估價報告書以去識別化供土地所有權人審閱，並指派不動產估價師詳加說明讓土地所有權人充分明瞭估價依據。 本府擇期召開協議價購會議，協議價購通知單檢附價購清冊(歸戶用地清冊及歸戶地上物清冊)各 1 份及不動產估價師協議價購市價評估依據說明資料 1 份，該會議請不動產估價師詳細說明協議價購市價評估依據。

九、 結論：

- (一) 本場公聽會主要說明本案工程內容、路線區位、用地範圍勘選說明、興辦事業之公益性及必要性綜合評估分析及展示相關資料於會場，並向與會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說明興辦事業計畫之公益性、必要性、適當與合理性及合法性，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並說明對於第一場公聽會及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具體明

確回應及詳細說明處理情形。

(二) 另有關補償費問題，將擇期召開用地取得協議價購會議，通知所有權人出席，予以詳細說明。

(三) 對於出席公聽會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陳述意見，經本府會議紀錄具體明確回覆後，如尚有疑義或對本案計畫不明瞭之處，請洽詢南投縣交通管理所 049-2244759。

十、散會：下午 3 時 45 分。